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管制人员：海关关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预算	61.173 亿元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是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7 859 个非首长级职位，减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7 839 个，减幅为 20 个。	42.701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12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4.430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管制及执法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财经事务(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政策范围 6：工商业(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政策范围 9：内部保安(保安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25：政府收入及财政管理(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
纲领(2)缉毒调查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9：内部保安(保安局局长)。
纲领(3)保护知识产权及消费者权益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4：邮政、竞争政策及保障消费者权益(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6：工商业(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
纲领(4)保障税收及征收税款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5：政府收入及财政管理(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
纲领(5)贸易管制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6：工商业(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

详情

纲领(1)：管制及执法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4,509.3	4,742.0	4,631.6 (-2.3%)	4,796.6 (+3.6%)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增加 1.2%)

宗旨

2 宗旨是透过在出入境管制站采取行动及定期在香港领域内进行海陆巡逻，防止及侦缉私运违禁品，包括毒品、军火、战略物品、应课税品、侵犯版权或违反商品说明的物品，以及法例禁止进出口的其他物品，并分别就金钱服务经营者和贵金属及宝石交易商推行规管制度。

简介

3 香港海关(海关)是负责遏止走私活动的主要执法机关，亦是打击海上走私活动而成立的警察／海关联合反走私特遣部队的骨干成员。此外，海关作为前线执法机关，亦负责防止基于保安、保障公众健康及保护环境等理由而被法例禁止的物品进出口，或为履行国际义务而防止有关物品进出口，并根据《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条例》(第 615 章)执行金钱服务经营者和贵金属及宝石交易商规管职能。执法工作包括：

- 根据《进出口条例》(第 60 章)的规定，监察货物的进出口，以及就运载禁运和订明物品签发牌照；
- 对乘客、船员和机组成员、货物、邮包、飞机、船只和车辆进行基本检查；对于视为高风险的个案，会作进一步查验，以侦查任何违禁品(包括用于恐怖活动的违禁品)、受管制物品，以及其他违法情况；
- 定期在香港进行海陆巡逻，以侦查及遏止任何违反海关法例的活动和其他非法活动；
- 藉着情报科的工作，为反走私执法行动提供持续的情报支援；
- 检查及核对牌照和货物舱单，以管制禁运物品的进出口和订明物品的运载事宜；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 根据《实体货币及不记名可转让票据跨境流动条例》(第 629 章)处理有关大量实体货币及不记名可转让票据的申报，以及侦查关于申报及披露规定的违规情况；
 - 根据《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条例》签发金钱服务经营者牌照并予以监管，同时采取执法行动，打击无牌金钱服务经营者；以及
 - 根据《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条例》为贵金属及宝石交易商注册并予以监管，同时采取执法行动，打击未经正式注册而进行指明交易／指明现金交易的贵金属及宝石交易商，或未能提交现金交易报告的非香港贵金属及宝石交易商。
- 4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计划)
在接获申请后 1 个工作日内签发 订明物品的牌照(%) ^α	100	100	100	100
由提出要求的日期起计 5 个工作日内 完成处理被扣押的海运 货物(%) ^α	100	100	100	100
由提出要求的日期起计 80 分钟内 完成处理被扣押的空运 货物(%) ^α	100	100	100	100
由排队等候清关起计 15 分钟内 完成旅客清关手续(被抽选作 进一步检查者除外)(%)	100	100	100	100
在 60 秒内完成陆路过境车辆清关 手续(被抽选作进一步检查者 除外)(%).....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申请后 33 个工作日内 签发或续发金钱服务经营者 牌照(%) ^α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申请后 12 个工作日内批核 贵金属及宝石交易商 A 类注册 (%) ^α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申请后 33 个工作日内批核 贵金属及宝石交易商 B 类注册 (%) ^α	100	100	100	100

α 此目标在收妥一切所需文件和资料后始适用。

指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	2025 (预算)
签发的运载牌照	9	10	9
检获物品个案	17 363	29 801	— ^Λ
检获物品价值(百万元)			
应课税品 [¶]	505.8	401.5	— ^Λ
应课税品以外的物品	2,363.8	2,875.4	— ^Λ
用作走私的运输工具(例如车辆、快艇、小型 船只)	12.6	9.4	— ^Λ
有代价地就有关私烟的罪行不予检控的人数	9 838	19 074	— ^Λ
签发或续发的金钱服务经营者牌照	348	299	334
已批核的贵金属及宝石交易商 A 类注册	3 460 [‡]	4 291	1 900 ^τ
已批核的贵金属及宝石交易商 B 类注册	350 [‡]	385	70 ^τ

[#] 二零二四年的数字可能有所调整。

^Λ 无法预算。

[¶] 表示在所有出入境管制站侦破的案件，但不包括纲领(4)所述被移交作深入调查的案件。

- ‡ 贵金属及宝石交易商规管制度于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生效。实际数字涵盖二零二三年四月至十二月期间。
- τ 二零二五年的数目较低，主要由于大部分需要注册的贵金属及宝石交易商已于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获得注册。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5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海关将会：

- 继续推广并拓展跨境快件清关便利安排，以便利经陆路边境管制站进口的快件清关；
- 根据「港车北上」计划，继续为旅客和私家车提供有效率的清关服务，并计划在港珠澳大桥香港口岸自动化停车场的新清关设施启用后，为旅客和私家车提供清关服务；
- 继续制订鲜活产品的便利商贸措施，以发挥香港国际机场及港珠澳大桥的优势，并推动大湾区内的空陆货物多式联运；
- 继续监察各边境管制站延长服务时间的需求，以进一步便利人流和货流；
- 继续采取情报为本的行动，并与内地和其他地方的执法当局更紧密合作，积极打击走私活动；
- 继续提高清关服务效率，以便利跨境人流和货流；以及在香港国际机场三跑道系统下经扩建的二号客运大楼由二零二五年年底起分阶段投入运作后，协助巩固香港的国际航空枢纽地位；
- 继续密切监察电子道路货物资料系统的运作，确保有效率和有效地为跨境货车清关；
- 与内地及澳门海关当局合作，构建一站式的粤港澳海关通关资讯平台，为公众提供有关法规和指引、行政公告、便利商贸措施、执法案例等资讯；
- 与有关决策局及部门合作，制订推展大湾区低空经济的发展策略及跨部门行动计划；
- 继续与内地及澳门当局合作，推动业界使用跨境一锁计划，确保其运作畅顺，以及探讨设立更多清关点，藉着减少香港、内地及澳门海关当局重复检查货物，提升跨境多模式联运转运货物的清关效率；
- 支援在《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条例》下设立虚拟资产场外交易服务提供者规管制度的筹备工作；
- 继续实施、监督及执行另类吸烟产品转运监管计划，规管指明联运转运(即以陆空转运及海空转运的方式，从内地经香港国际机场转运至海外)另类吸烟产品，以满足物流业的需要，并同时防止另类吸烟产品流入本地市场；
- 继续根据《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条例》有效地监管金钱服务经营者／贵金属及宝石交易商的牌照签发／注册事宜，并对金钱服务经营者／贵金属及宝石交易商作出监管，同时加紧调查及检控属海关执法范畴的清洗黑钱罪行，以提升香港打击清洗黑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的制度的成效；
- 继续营运贸易单一窗口运作办公室，并透过电子平台提供属贸易单一窗口计划第一及第二阶段的服务和拓展属贸易单一窗口计划第三阶段的服务，以便业界提交「企业对政府」的相关类别贸易文件；
- 继续确保多模式联运转运货物便利计划运作畅顺，使涉及多模式联运转运(例如从陆运至空运及海运)的货物，只须在香港的出境站或入境站其中一处接受海关检查；
- 继续推广自由贸易协定(自贸协定)中转货物便利计划，包括进一步扩展计划的涵盖范围至运往自贸协定伙伴的南行转运货物，让贸易商在内地和其自贸协定伙伴之间进行货物贸易并经香港转运货物时，可享关税减免；
- 继续推广并拓展香港认可经济营运商计划，并与更多经济体签订互认安排，进一步扩展有关网络，以便获认证的香港公司可享有便利安排，例如货物在香港和更多经济体的检查次数得以减少及获得优先清关；以及
- 营运世界海关组织亚太区副主席秘书处，以统筹亚太区内与全球政策及准则、执法及情报交流、便利商贸及能力建设相关的海关事宜。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纲领(2)：缉毒调查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95.0	309.9	304.0 (-1.9%)	311.7 (+2.5%)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增加 0.6%)

宗旨

6 宗旨是遏止贩毒及滥用危险药物、打击清洗黑钱活动，以及防止受管制化学品转作非法制造危险药物用途。

简介

7 海关负责调查及侦查非法进口、出口、制造、分销及滥用危险药物的案件，并进行财务调查，追查毒贩的资产，以及向法院申请充公与贩毒有关的资产。海关亦对受管制化学品的进口、出口和转运实施签证管制，并为防止及侦查该些化学品转作非法用途而进行调查。

8 海关与外地的海关部门及执法机关合力打击国际贩毒活动及清洗黑钱活动，以及防止受管制化学品转作非法用途。有关工作包括下列各项：

- 进行监视、调查及采取行动，对付有组织贩毒集团和非集团式经营的毒贩；
- 侦查香港或外地罪案中与贩毒有关的资产，并予以充公；
- 与香港或外地的缉毒机关及其他专责部门联络和合作，遏止国际贩毒活动及受管制化学品转作非法用途；以及
- 与香港或外地的执法机关收集、整理及交换情报。

9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计划)
在接获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就 进口／出口化学品(列于《化学品 管制条例》(第 145 章)附表 1 或 2 者)签发授权书(%) ^α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就出口 任何列于《化学品管制条例》 附表 3 的化学品往同一 附表所列的任何国家签发 授权书(%) ^α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就 储存／备存任何列于《化学品 管制条例》附表 1 或 2 的 化学品签发批准书(%) ^α	100	100	100	100

^α 此目标在收妥一切所需文件和资料后始适用。

指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λ	2025 (预算)
向保安局辖下的药物滥用资料中央档案室呈报的 吸毒者人数			
21 岁以下.....	659	593§	— ^Λ
21 岁或以上.....	4 841	3 489§	— ^Λ
在香港检获的危险药物			
检获危险药物个案.....	1 361	1 363	— ^Λ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λ	2025 (预算)
检获的毒品			
海洛英(公斤)	331.7	129.8	— ^Λ
检获的精神药物			
可卡因(公斤)	2 003.1	711.3	— ^Λ
大麻(公斤)	2 353.5	2 874.8	— ^Λ
亚甲二氧基甲基安非他明(忘我)(粒)	7 612	3 346	— ^Λ
甲基安非他明(冰)(公斤)	2 207.7	1 111.7	— ^Λ
氯胺酮(公斤)	1 815.6	1 202.8	— ^Λ
在外地检获的危险药物 (透过与外地海关合作而检获)(公斤)	1 459.6	383.6	— ^Λ
在外地拘捕的人数 (透过与外地海关合作而拘捕)	27	40	— ^Λ
贩毒者的资产(百万元)			
冻结资产	0.9	0	— ^Λ
充公资产	0	0.9	— ^Λ
在香港检获的毒药／抗生素			
检获物品个案	217	353	— ^Λ
数量(公斤)	101.8	789.6	— ^Λ
数量(粒)	1 287 605	1 321 183	— ^Λ
^λ 除另有说明外，二零二四年的数字可能有所调整。			
[§] 根据由保安局禁毒处提供的二零二四年首三季数字计算。			
^Λ 无法预算。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0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海关将会继续：

- 就贩毒、清洗黑钱及走私受管制化学品，加强与内地及海外执法机关合作和交换情报；
- 透过与内地有关当局和海外对口机构更紧密的合作，加强执法，打击经机场和陆路边境管制站进行的贩毒活动；以及
- 与有关决策局及部门协调，监察任何在其他地区因滥用药物及化学品前体所造成的新威胁，并不时检讨相应的执法策略。

纲领(3)：保护知识产权及消费者权益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468.2	536.5	477.3 (-11.0%)	541.7 (+13.5%)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增加 1.0%)

宗旨

11 宗旨是防止及侦查侵犯版权和商标活动；与香港或外地的商标和版权拥有人、有关组织及执法机关合作，打击伪劣商标及盗版活动；以及执行与度量衡、玩具和儿童产品安全、消费品安全、商品说明及营商手法有关的保障消费者法例。

简介

12 海关负责根据《版权条例》(第 528 章)及《防止盗用版权条例》(第 544 章)，遏止涉及侵犯版权的违法活动；根据《商品说明条例》(第 362 章)，遏止涉及伪造商标、虚假商品说明及不良营商手法的违法活动；根据《商标条例》(第 559 章)，遏止涉及捏改商标注册纪录册、虚假地表述商标已注册以及不当地使用商标注册处的名称的违法活动；根据《度量衡条例》(第 68 章)，遏止涉及货物重量和度量不足的违法活动；根据《玩具及儿童产品安全条例》(第 424 章)，遏止涉及不安全玩具及儿童产品的违法活动；以及根据《消费品安全条例》(第 456 章)，遏止涉及不安全消费品的违法活动。海关并根据这些条例的规定，就有关投诉作出调查。此外，海关会主动调查有关违法活动，并在有需要时与香港或外地的组织和执法机关，以及商标和版权拥有人紧密合作。为确保《玩具及儿童产品安全条例》、《度量衡条例》、《消费品安全条例》及《商品说明条例》获得遵守，海关亦进行抽查，以保障消费者权益。执法工作包括：

知识产权

- 调查涉嫌触犯涉及侵犯知识产权罪行的人士和集团，并采取执法行动；
- 执行法庭命令，扣留进口货物，以执行边境管制，藉此符合世界贸易组织所订立的《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
- 安排和监督商标及版权拥有人或其代表检验和识别检获物品；
- 巡查持牌光碟母版及光碟复制品制造厂，防止厂商制造盗版光碟及母版；
- 管制光碟母版及光碟复制品制作设备的进出口；以及
- 向法庭申请充公来自侵犯知识产权罪行的财务收益。

消费者权益

- 对度量衡设备的准确性，玩具、儿童产品及消费品是否符合安全规定，商户有否遵守有关提供宝石、贵金属和受规管电子产品资料的命令，以及商户有否遵守商品说明和营商手法的有关规定进行抽查；以及
- 对有关货物重量和度量不足、不安全的玩具、儿童产品及消费品、虚假商品说明，以及不良营商手法的投诉作出调查。

13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计划)
在接获申请后 2 个工作日内签发 光碟母版及光碟复制品的制作 设备进出口许可证(%) ^α	100	不适用 ^μ	不适用 ^μ	100
在接获申请后 14 个工作日内签发 制造光碟牌照(%) ^α	100	100	不适用 ^β	100
在接获货物重量和度量不足及 产品不安全的紧急投诉后 24 小时内展开调查(%).....	100	100	100	100
在评估货物重量和度量不足及 产品不安全的优先投诉后 3 个 工作天内展开调查(%).....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不良营商手法的紧急投诉后 24 小时内展开调查(%).....	100	100	100	100
在评估不良营商手法的优先投诉后 3 个工作日内展开调查(%).....	100	100	100	100

α 此目标在收妥一切所需文件和资料后始适用。

μ 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没有收到此类申请。

β 二零二四年没有收到此类申请。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指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知识产权			
有关知识产权的调查	1 298	1 451	— ^Λ
检获物品个案	703	783	— ^Λ
检获物品价值(包括光碟、纺织品、皮革品、鞋履 及电讯器材)(百万元)	287.7	309.1	— ^Λ
抽查光碟制造厂的次数	12	12	12
就进／出口光碟母版及光碟复制品的制作设备进行 查核的次数	18	18	18
度量衡			
抽查次数	1 758	1 700	1 700
检获物品个案	2	1	— ^Λ
检获物品价值(千元)	10.3	100.0	— ^Λ
玩具及儿童产品安全			
抽查次数	1 800	1 800	1 800
检获物品个案	3	4	— ^Λ
检获物品价值(千元)	7.8	10.2	— ^Λ
消费品安全			
抽查次数	1 947	1 870	1 800
检获物品个案	9	17	— ^Λ
检获物品价值(千元)	19.1	172.8	— ^Λ
物品公平贸易(商品说明)			
抽查次数	4 024	4 055	4 000
检获物品个案	18	21	— ^Λ
检获物品价值(千元)	2,596	5,349	— ^Λ
# 二零二四年的数字可能有所调整。			
Λ 无法预算。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4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海关将会继续：

- 加强与业界及执法机关携手合作，侦查侵权货物的网上销售活动；
- 在适用情况下援引《有组织及严重罪行条例》(第 455 章)，以调查知识产权罪案；
- 提升调查有关侵犯知识产权的互联网及电子罪案的能力；
- 透过宣传和教育计划，加强公众和贸易商对知识产权及保障消费者法例的认知；
- 加强执法，打击有关货品和服务的虚假商品说明罪行和不良营商手法；以及
- 与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共同研究如何为消费者在预缴式消费方面提供更好保障的未来路向。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纲领(4)：保障税收及征收税款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34.6	239.7	235.2 (-1.9%)	236.6 (+0.6%)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减少 1.3%)

宗旨

15 宗旨是向《应课税品条例》(第 109 章)所订明的应课税品征收税款及保障此项政府收入，以及根据《汽车(首次登记税)条例》(第 330 章)评定汽车的暂缴应课税值。

简介

16 海关负责向《应课税品条例》所订明的应课税品征收税款，保障政府在这方面的税收。为管制应课税品的制造、进出口、储存及运载，海关实施牌照和许可证制度。

17 海关负责评定汽车的暂缴应课税值，以计算首次登记税，并实施汽车进口商和分销商登记计划。

18 海关负责打击私烟走私和分销活动，并采取执法行动打击各层面的非法燃油活动。

19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计划)
应课税品				
在接获申请后 12 个工作日内签发 进出口牌照(%) α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申请后半个工作日内签发 许可证(%) α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申请后 2 个工作日内安排 海关人员到场监督工作(%) α	100	100	100	100
汽车首次登记税				
在接获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 评定进口车辆的暂缴 应课税值(%) α	100	100	100	100
在接获申请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 为汽车进口商／分销商 登记(%) α	100	100	100	100

α 此目标在收妥一切所需文件和资料后始适用。

指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应课税品			
签发的牌照.....	66	99	95
签发的许可证 Ω	104 532	106 468	102 300
征收的税款(百万元).....	10,695.2	8,448.5	7,049.9
已追收的税款(百万元).....	3.6	3.1	— [△]
收到的牌照费、海关人员到场监督费及其他有关 收费(百万元).....	8.9	9.2	8.8
每元拨款所收到的税款(元).....	97.2	73.7	61.5
查获的个案.....	18	6	— [△]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反私烟执法行动^δ			
检获物品个案	1 436	1 125	— ^Λ
检获的香烟(千支)	530 535	548 266	— ^Λ
检获的车辆	50	52	— ^Λ
检获的船只	1	3	— ^Λ
触犯与私烟有关罪行而被检控的人数	1 065	1 363	— ^Λ
反非法燃油执法行动^δ			
检获物品个案	16	16	— ^Λ
检获的碳氢油(千公升)	33	22	— ^Λ
捣破的非法燃油加油站	12	15	— ^Λ
汽车首次登记税			
查获的个案	18	8	— ^Λ
为征收首次登记税而检查进口车辆及查核呈报 资料的个案	1 445	1 447	1 480
为进口车辆评定暂缴应课税值的个案	61 654	54 940	56 900
为进口车辆重新评定暂缴应课税值的个案	11 732	15 548	15 200
# 二零二四年的数字可能有所调整。			
Ω 数字包括新签发和经修订的许可证。			
Λ 无法预算。			
δ 数字反映海关的执法工作，但不包括纲领(1)所述的个案。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0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海关将会继续加强：

- 执法以打击私烟活动，特别是跨境走私及电话订购的贩卖活动；
- 与外地海关部门的地区合作，以打击走私香烟；
- 与内地海关合作，以打击跨境走私非法燃油；以及
- 打击私烟的执法效率，透过提出一系列加强措施，包括引入完税烟标签制度，以助区分已完税和未完税香烟；提高私烟活动的罚则，以及把《应课税品条例》罪行列入《有组织及严重罪行条例》，以加强阻吓作用。

纲领(5)：贸易管制

	2023-24 (实际)	2024-25 (原来预算)	2024-25 (修订)	2025-2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19.6	229.9	225.3 (-2.0%)	230.7 (+2.4%)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增加 0.3%)

宗旨

21 宗旨是确保及维持香港实施的各项贸易管制及进出口管制制度的完整性和可靠性，从而履行国际义务，并达到保障公众健康和安全的目的；根据《进出口(登记)规例》(第 60E 章)收取进出口报关单及报关费，以及根据《工业训练(制农业)条例》(第 318 章)征收成衣征款。

简介

22 海关就有关签发产地来源证、进出口战略物品、储备商品和其他禁运物品等的多个贸易管制制度执行相关法例，并为遵行《化学武器公约》执行相关法例，以预防及侦查滥用这些制度的情况。海关亦负责收取进出口报关单、报关费及成衣征款，并就上述各项制度执行相关的法定管制。执法工作包括：

- 巡查工厂及检查装运货物，确保公众遵守规管签发产地来源证及其他禁运物品进出口的法例；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 对领有《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安排》)的香港原产地证书(原产地证书)的货物进行成本核查,以助确保只有符合附加值百分率规定的货物才可享有《安排》下的关税优惠;
- 在出入境管制站及公众货物装卸区,突击检查受签证管制或领有原产地证书的装运货物;
- 实施货运检查,确保公众遵守规管进出口战略物品及其他须领牌物品的法例;
- 进行检查和核实工作,确保香港有效实施《化学武器公约》;
- 进行检查工作,以执行对储备商品的管制;
- 根据相关法例,收取进出口报关费及成衣征款;
- 查核及评定进出口货物的价值,以追收少付的进出口报关费及成衣征款;以及
- 调查违法个案,并提出检控。

23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计划)
在接获工业贸易署转介的申请后 4 个工作日内进行关于签发禁运 物品(战略物品除外)许可证前 的货物检查(%).....	100	100	100
在接获工业贸易署转介的申请后 4 个工作日内进行关于签发产地 来源证的工厂登记及重新登记 巡查(%).....	100	100	100
在接获工业贸易署转介的申请后 3 个工作日内进行关于储备商品 管制的登记检查(%).....	100	100	100
在接获工业贸易署转介的申请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关于签发战略 物品许可证前的货物检查(%)....	100	100	100
在接获工业贸易署转介的申请后 4 个工作日内进行根据特定战略 物品航空转运货物豁免许可证 方案所规定的登记及重新登记 巡查(%).....	100	100	100

指标

	2023 (实际)	2024 (实际)#	2025 (预算)
巡查工厂及检查装运货物的次数.....	26 033	25 902	25 500
检查储备商品的次数.....	4 337	4 420	4 400
在出入境管制站及公众货物装卸区突击检查受签证 管制或领有原产地证书的装运货物的次数.....	991	987	1 000
进出口报关			
处理的进出口报关单.....	18 419 988	19 139 672	19 140 000
经核实过期的进出口报关单.....	105 340	104 094	105 400
经核实价值偏低的进出口报关单.....	8 903	8 943	9 000
收到的税款(百万元).....	397.5	401.4	401.4
已追收的税款(百万元).....	1.6	1.6	— [^]
行政罚款(百万元).....	6.0	5.0	— [^]

二零二四年的数字可能有所调整。

[^] 无法预算。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4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内，海关将会继续：

- 承担为实施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安排》货物贸易协议，以及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在《安排》下进行每年 2 次有关原产地标准的磋商所带来的执法工作；以及
- 透过加强货物处置检查及外展计划，就战略物品贸易管制措施采取有效的执法行动。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财政拨款分析				
	2023-24 (实际) (百万元)	2024-25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4-25 (修订) (百万元)	2025-26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管制及执法	4,509.3	4,742.0	4,631.6	4,796.6
(2) 缉毒调查	295.0	309.9	304.0	311.7
(3) 保护知识产权及消费者权益 ...	468.2	536.5	477.3	541.7
(4) 保障税收及征收税款	234.6	239.7	235.2	236.6
(5) 贸易管制	219.6	229.9	225.3	230.7
	5,726.7	6,058.0	5,873.4 (-3.0%)	6,117.3 (+4.2%)
(或较 2024-25 原来 预算增加 1.0%)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650 亿元(3.6%)，主要由于薪酬递增、填补职位空缺和其他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以及购置／更换机器及设备的现金流量需求增加。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会净减少 10 个职位。

纲领(2)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70 万元(2.5%)，主要由于薪酬递增和填补职位空缺所需的拨款增加。

纲领(3)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6,440 万元(13.5%)，主要由于薪酬递增和填补职位空缺所需的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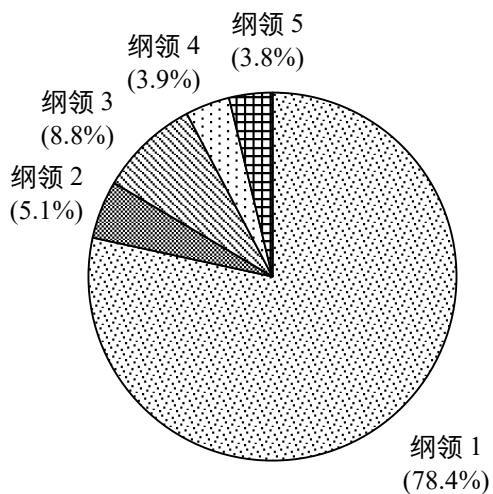
纲领(4)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40 万元(0.6%)，主要由于薪酬递增、填补职位空缺和其他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净减少 10 个职位而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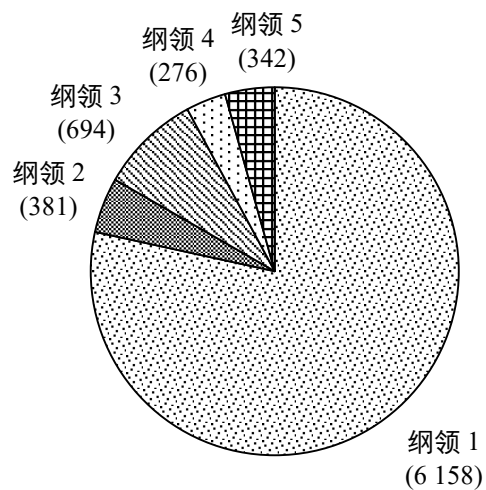
纲领(5)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40 万元(2.4%)，主要由于薪酬递增所需的拨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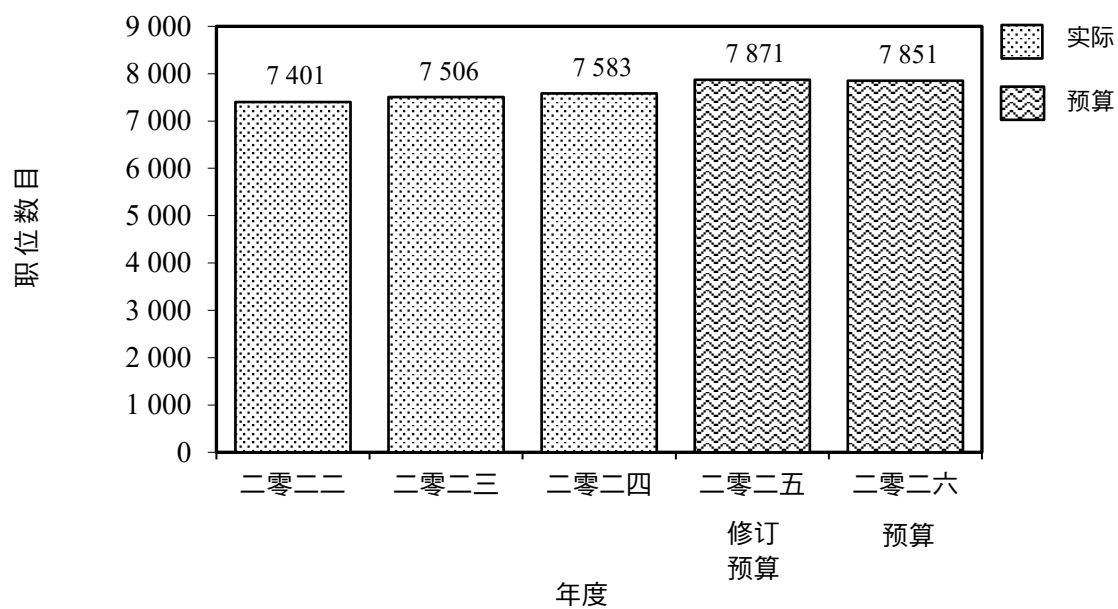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分目 (编号)	2023-24 实际开支	2024-25 核准预算	2024-25 修订预算	2025-26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5,522,831	5,794,120	5,668,676	5,973,068
103 酬金及特别服务	30,042	15,571	25,526	12,000
检获物品的管理	77,889	80,000	60,000	— [□]
经常开支总额	5,630,762	5,889,691	5,754,202	5,985,068
经营账目总额	5,630,762	5,889,691	5,754,202	5,985,068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15,025	42,900	38,948	43,741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80,949	125,360	80,249	88,523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95,974	168,260	119,197	132,264
非经营账目总额	95,974	168,260	119,197	132,264
开支总额	5,726,736	6,057,951	5,873,399	6,117,332

□ 由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起，相关拨款纳入分目 000 运作开支的其他费用项下的检获物品的管理。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香港海关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6,117,332,000 元，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43,933,000 元，而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390,596,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5,973,068,000 元，用以支付香港海关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香港海关的人手编制有 7 871 个职位。预期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会净减少 20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4,270,136,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3-24 (实际) (\$'000)	2024-25 (原来预算) (\$'000)	2024-25 (修订预算) (\$'000)	2025-26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3,761,035	4,053,485	3,909,204	4,070,741
— 津贴	97,222	110,994	99,856	89,038
— 工作相关津贴	35,106	40,280	36,419	40,239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租金津贴	956	1,077	1,119	1,245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0,041	11,227	11,324	13,598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394,217	440,271	430,071	472,566
— 外调补助津贴	95	271	495	160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1,223,810	1,136,133	1,179,806	1,225,099
其他费用				
— 检获物品的管理 [□]	—	—	—	60,000
— 土地使用费	1	1	1	1
— 香港海关福利基金补助金	348	381	381	381
	5,522,831	5,794,120	5,668,676	5,973,068

□ 由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起取代分目 292 检获物品的管理，用以支付运送和存放在缉私及其他执法行动中检获的货物所需的费用。

5 在分目 103 酬金及特别服务项下的拨款 1,200 万元，用以支付属机密性质的酬金及服务开支。拨款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3,526,000 元(53.0%)，主要由于因应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运作需要而作出一次性拨款。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88,523,000 元，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8,274,000 元(10.3%)，主要由于购置／更换机器及设备的现金流量需求增加。

总目 31 – 香港海关

		承担额			
分目	项目	核准	截至	2024-25	
(编号)	(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31.3.2024 止 的累积开支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非经营账目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803	更换及改善设置于落马洲 管制站、文锦渡管制站、 沙头角管制站和深圳湾管制站 供货车使用的车辆自动 清关支援系统的设备	113,400	20,200	22,000	71,200
805	更换 1 艘区域巡逻船 (CE8)	186,197	290	—	185,907
806	更换 1 艘区域巡逻船 (CE9)	186,197	290	—	185,907
	总额	485,794	20,780	22,000	443,014